

岩石孔隙率测定方法

代替 MT 41—80

本标准适用于岩石孔隙率的测定,分为总孔隙率(即包括开口与闭合两部分孔隙)测定及有效孔隙率(即开口孔隙率)测定两个部分。

1 岩石总孔隙率测定

岩石的总孔隙率是岩石的孔隙体积与岩石总体积之比,按下式计算:

$$n = (1 - \frac{\rho_s}{\rho}) \times 100\%$$

式中:  $n$  ——岩石的总孔隙率;

$\rho_s$  ——岩石的干视密度;

$\rho$  ——岩石的真密度。

$\rho$  与  $\rho_s$  可按 MT 39—87《岩石真密度测定方法》与 MT 40—87《岩石视密度测定方法》进行测定。计算结果取两位小数。

2 岩石有效孔隙率测定(适用于遇水不崩解且体积不发生变化的岩石有效孔隙率的测定)。

因岩石有效孔隙率的数值等于岩石强制(饱和)吸水率的数值,可按 MT 42—87《岩石吸水性测定方法》来测定岩石的强制吸水率  $w_q$ , 则  $n_y = w_q$

式中:  $n_y$  ——有效孔隙率;

$w_q$  ——强制吸水率。

计算结果取两位小数。试验报告中列出各单个试件测值及三个测值的算术平均值。

送样单位：  
岩石名称：  
岩样编号：

采样地点:  
测定日期:

[illegible]

测定：

计算:

审核:

本标准由煤炭科学研究院北京开采研究所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潘清莲、郑直。

本标准于 1980 年首次发布。

本标准委托煤炭科学研究院北京开采研究所负责解释。